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 2017-021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 年 4 月 7 日（周五）上午 11:15
- 股权登记日：2017 年 3 月 3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下称“《股东大会通知》”），2017 年 3 月 21 日公司在上述网站和媒体刊登了《关于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子议案的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现发布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4月7日上午11:15

召开地点：用友产业园（北京）中区8号楼E102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7 年 4 月 7 日

至 2017 年 4 月 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报告》	√
2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报告》	√
3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
4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	《公司关于聘请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公司关于聘请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公司关于2016年度董事薪酬情况及2017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公司关于2016年度监事薪酬情况及2017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
11	《公司章程修正案(二十四)》及修正后的《公司章程》	√
累积投票议案		
12	公司董事会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2.01	选举王文京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2.02	选举郭新平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2.03	选举吴政平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2.04	选举黄锦辉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5	选举于扬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6	选举王贵亚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	公司监事会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3.01	选举章珂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13.02	选举高志勇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注：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1至12项议案经2017年3月17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第13项议案经2017年3月17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披露信息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18日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10、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

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588	用友网络	2017/3/3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7 年 4 月 5 日（周三）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30；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用友产业园（北京）中区 8 号楼 A401 室；

（三）联系人：

联系人：马一杰、孙炎子

邮政编码：100094

电话：010-62439339

传真：010-62436639

（四）登记手续：

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证券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收到为准。股东也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7年4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报告》			
2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报告》			
3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4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	《公司关于聘请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公司关于聘请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公司关于 2016 年度董事薪酬情况及 2017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公司关于 2016 年度监事薪酬情况及 2017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11	《公司章程修正案（二十四）》及修正后的《公司章程》			
----	---------------------------	--	--	--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2	公司董事会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公司监事会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6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6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6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2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12	公司董事会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12.01	选举王文京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2.02	选举郭新平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2.03	选举吴政平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2.04	选举黄锦辉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5	选举于扬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6	选举王贵亚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	公司监事会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投票数
13.01	选举章珂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13.02	选举高志勇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12 “公司董事会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的议案”就有 6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600 票为限，对议案 12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6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12	公司董事会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12.01	选举王文京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600	100	100	
12.02	选举郭新平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0	100	50	
12.03	选举吴政平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0	100	200	
12.04	选举黄锦辉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0	100	100	
12.05	选举于扬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0	100	100	
12.06	选举王贵亚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0	100	50	